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及信用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优化资产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租赁中国”）拟申请注册发行资产支持证券（ABS）及信用债，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 1、原始权益人：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 2、基础资产：中联租赁中国享有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金请求权和其他权利及其附属担保权益。
- 3、发行场所：证券交易所。
- 4、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分期发行。
- 5、发行期限：单期存续期限不超过 5 年。
- 6、增信措施：中联租赁中国提供差额补足，在本项目发生差额支付启动事件时，对专项计划分配资金（不含专项计划账户内相应交易主体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如有））按照《标准条款》约定的分配顺序不足以偿付完毕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各期预期收益及/或

应付本金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公司对中联租赁中国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承担的差额补足义务提供保证担保。

二、信用债基本情况

1、债券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

2、发行人：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3、发行场所：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

4、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分期发行。

5、发行期限：单期存续期限不超过 3 年。

6、增信措施：公司为中联租赁中国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信用债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睦宁路 11 号科研楼 B 座 5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芙蓉

注册资本：28,000 万美元

成立时间：2009 年 2 月 2 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保险兼业代理；经济信息咨询；销售工程、机械设备、工程车辆；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中联租赁中国与公司关系：中联租赁中国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1、资产负债情况（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62,044,801	7,171,180,423
负债总额	4,402,986,278	4,183,988,487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238,297,017	4,027,746,496
净资产	2,959,058,523	2,987,191,936

2、营业收入与利润（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5,074,394	68,311,761
利润总额	339,507,277	37,511,217
净利润	257,196,273	28,133,413

四、审议事项

1、同意中联租赁中国作为原始权益人在证券交易所发起设立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同意中联租赁中国担任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差额支付承诺人，同意公司对中联租赁中国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承担的差额补足义务提供担保。

2、同意中联租赁中国作为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信用债，包括但不限于在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或在银行间市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或中期票据。同意公司对中联租赁中国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信用债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之人士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债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发行地点、发行时机、发行方式、发行结构、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根据需要签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应的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必要的手续，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相关行动。

五、董事会意见

此次注册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信用债及担保主要是为满足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风险较小并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469,570.37万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72%，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因开展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按揭销售业务对客户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行为，无逾期担

保，没有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的情形。

七、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批准后方可实施。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